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A Mining Machinery Limited 年代煤礦機電設備制造有限公司

(前稱「ERA Holdings Global Limited 年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3)

有關不再進行建議集資的決定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1)條之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刊發的公佈。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停止股份買賣，以待落實建議集資交易(「建議交易」)的條款及就此發出公佈。

建議交易涉及配售本公司股份。考慮到近日的市場波動及狀況，以及聽取投資銀行的意見後，本公司已決定不再進行建議交易。本公司並未就建議交易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申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恢復其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年代煤礦機電設備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家和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執行董事為Emory WILLIAMS先生、李鍾大先生、李汝波先生、王富先生及金秋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柏大衛先生、PARKER Christopher John先生、陳思翰先生、董向閣先生及姜明先生。

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連續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佈告」網頁及本公司網頁www.eraholdings.com.hk。